臺北市麗山高中 114 學年度 (2026 年) 赴日本-關東地區教育旅行實施計畫

一、活動依據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4 年 8 月 27 日北市教中字第第 1143092369 號函辦理

二、活動緣由

麗山高中與日本多所高校保持交流,本次赴日教育旅行旨在讓學生體驗多元文化,與國際學子互動並分享研究成果,參與筑波大學「Science Edge」論壇,透過競賽與發表培養國際視野、英語表達與科學素養,同時提升適應力、表達力與合作力,推動學校國際教育發展。

三、活動目的

本次教育旅行旨在結合本校科學教育特色,透過高層次的國際學術競賽與深入的校際交流,達成以下目標:

- (一)學術深化與競技:參與日本頂尖科學競賽,以英文發表專題研究成果,提升學生科 學探究、邏輯論證與國際表達能力。
- (二)國際交流與協作:與日本頂尖科學高中進行深度交流,分享學習經驗與研究成果,建 立跨國友誼,培養團隊合作與跨文化溝通素養。
- (三)文化理解與視野:實地體驗日本社會、歷史與風土民情,從傳統文化遺產到現代科技 創新,深化對多元文化的尊重與理解,拓展宏觀國際視野。
- (四)獨立自主與成長:在師長指導下進行團體生活與海外探索,培養學生獨立思考、解 決問題及生活自理的能力。

四、辦理單位

- 1.主辦單位:臺北市麗山高級中學學生事務處主辦。
- 2.協辦單位:本校秘書室/總務處(依分工支援)。
- 3.合作單位:依法公開招標決標之合格旅行社,須具履約保證保險、旅責險與校團操作 經驗。

五、活動規劃

(一)參與學生與師長

1.學生名額

以本校高一至高二學生共 26-32 人為原則,另增列備取 5 人(依比序高低遞補)。

2. 带隊師長

由本校遴派 2 位師長隨隊指導,以確保活動順利與學生安全。

(二)活動時間與地點

1.活動時間:

2026年3月25日(三)至3月30日(一)

(交流期間由學校核予校外公假,相關課程不予補課)

- 2.活動地點
 - (1)日本東京筑波大學:「Science Edge」論文競賽活動、科學論壇研習活動。
 - (2)東京都立科學技術高中:專題交流活動、社團交流活動或校園參訪活動。
 - (3)東京都與千葉縣著名景點:科學學習與文化體驗

3.活動行程

本行程以「學術交流為主,城市探索為輔」,結合科學競賽、校際交流與文化體驗

時間	上午	下午	備註
3月25日(三)	中午搭機前往日本		傍晚抵達
3月26日(四)	東京都立科學技術高中交流	前往筑波地區	校際交流
3月27日(五)	東京筑波大學 Science Edge		論文競賽
3月28日(六)	東京筑波大學 Science Edge		論文競賽
3月29日(日)	東京城市探索(提供 JR 一日券)		文化之旅
3月30日(一)	葛西臨海水族館	搭機返回台灣	海洋之旅

*以上為初步規劃行程,實際行程俟招標決標完成後另行公告。

六、團費與繳退費

(一)預估費用

- 1.約 56,500~57,500 元 (含經濟艙往返機票、交通保險費、膳食住宿費、行政費等), 此為預估值,確切金額依實際決標結果為準。
- 2. 費用不包含項目:
 - (1)個人護照新辦或換發費用。
 - (2)「Science Edge」科學競賽報名費。
 - (3)個人行李超重費。
 - (4)行程表未列之個人消費(如:紀念品、零食、飲料等)。
 - (5)純屬個人之醫療、意外等保險。

(二)繳費方式

- 1.訂金:通過甄選錄取者,須於指定期限內繳交訂金 新臺幣 5,000 元 (保留機位)。
- 2. 尾款: 待旅行社招標決標後,將通知繳交剩餘尾款,須於一週內繳清。
- 3. 訂金未繳交或尾款逾期未繳清者視同放棄,由備取遞補。

(三)退費機制

- 1.報名繳費後,若因故無法參加者,其退費事宜悉依「招標旅行定型化契約」辦理。
- 2.不可抗力 (天災、疫情、邊境政策) 與個人因素區分處理。
- 3.學校只代收轉付,不承擔旅行社以外之商業風險。

七、學生甄選、培訓與義務

(一)甄選方式

本活動以**高二學生**優先參加。若報名人數超過預定名額,將依下列比序原則進行篩選,必要時得舉行面談。

1.基本條件 (所有報名者皆須符合基本條件):

- (1)學習態度積極,品行良好,且具守時精神與責任感,願意分擔工作與幫助他人。
- (2)研方專題成績優良,德行評量良好,無小過以上(含)違規紀錄,出缺勤紀錄正常。
- (3)檢附文件:
 - *高一學生:需檢附第一次段考成績、獎懲及缺曠遲到紀錄(校務行政系統下載列印)。
 - *高二學生:需檢附高一上、下學期成績單、德行評量、獎懲紀錄及缺曠遲到紀錄。

2.名額比序

高二學生優先排序

- (1)具數理專題研究成果,並曾參加國內外科學競賽且獲獎或特殊事蹟者。 (需檢附獲獎獎狀或相關證明文件)
- (2)具數理專題研究成果,曾報名參加國內外科學競賽,通過入選但未獲獎者。 (需檢附參賽報告與證明文件)
- (3)具專題研究成果,曾報名參加國內外科學競賽或參與國際交流活動者。 (需檢附專題研究報告或交流活動證明文件)
- (4)專題研究課程表現優良,經專題指導老師推薦者。 (需檢附專題初步報告與專題老師推薦簽名)

科學競賽種類優先排序原則:

- 1.國外科學競賽;2.臺灣國際科展;3.全國科展;4.地區科展(如臺北市科展)
- 5.旺宏科學獎、中學生獎助計畫、青少年培育計劃、全國科學探究競賽
- 6.全國中等學校小論文競賽 7.校內科展 (其他競賽排序大小由帶隊老師認定)

高一學生遞補排序

(5)領域探索課程表現優良,經授課老師推薦者。 (需檢附領域探索課程報告與授課教師推薦簽名)

3.同級加分條件

若篩選結果同級超額時,將優先錄取曾擔任本校學生服務隊(交通服務隊、秩序糾察隊、衛生服務隊、文宣隊、星晞服務隊、星嵐大使團),且服務盡責、表現優良並經師長推薦者。

4.錄取學生

- (1)科學競賽參與:錄取學生<mark>須</mark>報名參加 Science Edge 科學競賽,並以英文發表專題研究成果。
- (2)兩校交流活動:錄取學生<mark>得</mark>報名參與兩校專題研究交流活動,進一步推動科學領域 之英語交流與合作。

(二)行前培訓(凡錄取者均須全程參加)

- 1.通識培訓:規劃系列課程,內容包含日本文化與國際禮儀、基礎生活日語會話、旅遊安全與緊急應變等。
- 2.學術培訓:針對參與競賽及交流之學生,利用假日或課後時間開設
 - (1)英文科學論文寫作:指導英文論文格式、摘要撰寫、海報設計與製作。
 - (2)英文口語發表工作坊:訓練學術簡報技巧、口語表達能力與臨場應答。

(三)錄取學生義務

1. 出國前:

- (1)若因個人因素致無法取得出國相關應備文件及簽證者,其參加資格即取消,由備取 遞補不得異議。
- (2)役男身分學生需依法辦理役男出國相關手續,並於結束後準時返國,不得有滯留國外之情形;如有違反情況,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並按校規處置。

- (3)錄取並確定隨團出國學生,不得任意放棄資格,以免影響後續。
- 2.出國期間:
 - (1)在外言行代表國家與學校,保持自身言行端正,隨時注意禮貌。
 - (2)絕對服從帶隊師長及領隊指導,遵守團體紀律與集合點名時間。
 - (3)遵守臺日雙方法律及校規,若有違規情事,返國後依校規議處。
- 3.返圆後:
 - (1)於活動結束後兩週內,繳交 1000-1500 字圖文心得報告電子檔,作為學習歷程檔案素材。未依規繳交者,不授予活動參與證明。
 - (2)有義務於校內公開場合(如週會、說明會),向全校師生分享此次國際交流之心得與成果。
 - (3)出國期間表現優異或競賽獲獎者,將依校規予以敘獎。

八、報名注意事項

- 1.即日起至 114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一)放學前繳交

 <br
- 2.填寫線上報名表單, https://forms.gle/4VidgyADqNsXH1SW9, 始完成報名手續。
- 3.活動期間適逢日本旅遊旺季,請同學務必 審慎評估 並於期限內完成報名與繳費程序,以利及早確認機位名單。
- 4. 若報名後取消,所衍生之相關費用(如機票訂位退票等手續費)須由同學自行負擔。
- 5.若已繳費後因事退出或無法參加,將依「招標旅行定型化契約」相關規定扣款辦理。 九、預期效益與成果評估
 - (一)學生層面:預計八成以上參與學生能完成高品質的英文論文發表,並在國際視野、 跨文化溝通與獨立自主能力上有顯著提升。
 - (二)教師層面:帶隊師長能汲取國際競賽指導經驗,建立跨國校際人脈,將國際交流經驗融入課程與教學。
 - (三)學校層面:深化與日本姐妹校之實質交流,提升本校國際能見度,並將活動成果轉化 為推動校本國際教育課程發展的養分。
 - (四)成果評估:透過學生心得報告、成果發表會問卷、師長經驗分享等方式,對本次活動 進行質化與量化之綜合評估,作為未來辦理之參考。
- 十、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